采购评审细则

本项目技术部分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80 %，商务部分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20 %。具体评分细则如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指标** | **指标描述** | **分值****范围** |
| 1 | 公司资质 | （1）投标人在全国范围内有4个分支机构的，得3分，每增加2个分支机构加1分，总分不超过5分；（2）投标人具有全国范围内发布招聘信息的网站，得5分。 | 0-10分 |
| 2 | 企业业绩 |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）：（1）10万元（含）≤单个合同金额＜20万元的安徽省内企事业单位招聘服务项目业绩，得3分/单位。1. 单个合同金额≥20万元的安徽省内企事业单位招聘服务项目业绩，得5分/单位。

注：1.本项满分20分。1. 同一业绩不重复计分，以单个业绩对应的高分计一次。
 | 0-20分 |
| 3 | 品牌影响力 | 对品牌知名度，尤其在第三方招聘方面具有较高影响力进行综合评分，优的得6＜F≤8分，良的得4＜F≤6分，一般的1≤F≤4分；未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。 | 0-8分 |
| 4 | 本地化服务 | 投标人在合肥注册公司或在合肥有注册分公司，得6分，没有不得分。 | 0-6分 |
| 5 | 行业年限 | （1）10年≤企业从业年限，得6分；（2）5年≤企业从业年限＜10年，得3分；（3）企业从业年限＜5年，得1分。（注：以营业执照注册时间为准，以年度计算） | 0-6分 |
| 6 | 招聘方案 | 提供招聘方案内容的完整版进行评分。优的得21＜F≤30分，良的得11＜F≤20分，一般的1≤F≤10分，未提供招聘方案的不得分。 | 0-30分 |
| 7 | 投标报价 | 供应商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投标报价得分＝（评标基准价/投标报价）×20 ％×100，满分20分。 | 0-20分 |